

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0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洪志峰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2017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5,260,66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6.8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增长的需求，公司拟变更部分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募集资金用途。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260,6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丽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林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现提名张丽女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丽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股转系统公告[2016]94号）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260,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27 日